

上海爱婴室商务服务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 2021 年度述职报告

一、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

2021 年度，我们依据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会议通知，以现场或通讯方式，出席了七次董事会会议，七次所任职的董事会专门委员会（战略委员会、审计委员会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、提名委员会）的会议。

二、对公司有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的情况

1、2021 年度，我们按照有关法律、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、《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的规定，充分发挥独立董事作用，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，对各项议案及其他事项未提出异议。

2、2021 年度，我们对董事会以下相关审议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：

（1）2021 年 1 月 29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

就《关于公司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发表了独立意见。

（2）2021 年 4 月 1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

就《关于编制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、《关于制定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、《关于预计 2021 年度为下属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、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、《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》发表了独立意见。

（3）2021 年 8 月 19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

就《关于公司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、《关于续聘 2021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》发表了独立意见。

（4）2021 年 12 月 23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

就《关于独立董事届满离任及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》、《关于董事辞职及补选董事的议案》、《关于公司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发表了独立意见。

三、总体评价

报告期内，全体独立董事本着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原则，认真履行职权，忠实勤勉尽责，发挥了独立董事的独立、专业和监督作用，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，保障了公司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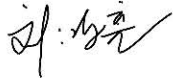
2022年,我们将继续勤勉尽责,及时了解公司面临的形势和经营发展状况,了解监管规则和政策,充分发挥独立董事作用,坚决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合法权益。

四、其他事项

1. 无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;
2. 无提议聘请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;
3. 无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。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上海爱婴室商务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》之签字页）

独立董事：



刘鸿亮（离职）

武连合

盛 颖

朱 波

2022 年 4 月 14 日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上海爱婴室商务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》之签字页）

独立董事：



刘鸿亮（离职）

武连合

盛 颖



朱 波

2022 年 4 月 14 日